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3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920万股变更为11,918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11,920万元变更为11,918万元。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